

股票简称：东材科技

股票代码：601208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注册地址：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洪恩东路 68 号)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签署日期：2022年11月14日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示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有关风险因素的章节：

一、关于本次可转债的相关条款

可转换公司债券是一种兼具债券性质和股权性质的投资工具，交易条款比较复杂，需要投资者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投资者购买本次可转债前，请认真研究并了解相关条款，以便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投资者认购或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之行为视为同意接受本次可转债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二、关于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信用评级

公司聘请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债券信用等级为“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每年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次可转债的信用评级级别变化，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三、关于本次发行可转债的担保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公司除外。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37.03 亿元，不低于 15.00 亿元，因此公司无需对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债提供担保。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39.27 亿元。如果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发生严重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和偿债能力的事件，本次可转债可能因未提供担保而增大风险。

四、关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及股利分配情况

（一）公司现有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公司利润分配原则

1、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2、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的政策连续性和稳定性。

3、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4、公司进行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的利润总额，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采用现金分红、股票股利、现金分红与股票股利相结合的利润分配方式。

1、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资金充裕，能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且足额提取盈余公积金后，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2、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结合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3、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三）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1、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

2、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

3、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

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四）利润分配的条件

1、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等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

（4）资金充裕，能够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及足额提取盈余公积金。

满足上述条件时，公司应进行现金分红；未满足上述条件，但公司认为有必要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也可进行现金分红。

2、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股本结构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同时采用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当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五）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由董事会先制定分配预案，再行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利润分配预案时，要详细记录管理层建议、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存档保存。

2、公司董事会拟订具体的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当遵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政策。

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

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0%。

4、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5、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6、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电话、邮箱、公司网站投资者交流平台）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7、公司当年盈利，董事会未提出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应说明原因，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并及时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可通过现场或网络投票的方式提交股东大会通过，并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作出说明。

8、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公司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若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公司应在年度报告中详细说明未提出现金分红的原因、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用途和使用计划。

（六）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且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方为通过。2、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如股东大会审议发放股票股利或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1、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方案。如果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上述“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的较大变化”系指以下情形之一：如经济环境重大变化、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公司经营亏损；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重大资产重组等。

2、公司董事会在研究论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董事会在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且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方为通过。

3、对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事项时，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八）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如果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

（二）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的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分红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8,888.56	6,837.35	9,005.14（注）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093.24	17,549.48	7,287.15
当年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26.07%	38.96%	123.58%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	24,731.05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19,643.29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125.90%		

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19 年度，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9,005.14 万元，视同现金分红。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共计 24,731.05 万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19,643.29 万元的 125.90%。公司最近三年的利润分配符合中国证监会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三）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为保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作为公司业务发展资金的一部分，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扩大现有业务规模，促进公司持续发展，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五、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市场需求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化工新材料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发电设备、特高压输变电、智能电网、新能源汽车、轨道交通、消费电子、平板显示、电工电器、5G 通信等领域。

近年来，在政策支持、科技进步、消费升级等共同因素的推动下，上述的下游行业需求总体上呈现增长态势，公司的营业收入亦从 2019 年度的 173,536.70 万元增长至 2021 年度的 323,390.43 万元。

但公司经营业绩受市场需求影响较大，市场需求增速和产品价格会出现一定

的波动，公司的收入、利润水平也将随之有所波动。

（二）新增产能利用不足的风险

随着在建项目逐步投产，公司的产能大幅增加，新增产能是否顺利实现预期目标，很大程度上将取决于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和市场营销能力。此外，近年来，公司同行业竞争对手亦不断扩建、改建产能，以扩大市场份额，保持竞争优势。

若未来公司研发、销售部门的配套能力不足，或下游市场需求不及预期，都可能导致公司新增产能开工不足，导致新建产业化项目未能实现预期效益，则新增的固定资产折旧将摊薄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聚酯切片、聚丙烯树脂等大宗化工原材料，其市场价格与国际原油价格密切相关，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总成本的比例较高。受全球宏观经济形势和石油价格波动的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很大程度上决定产品的生产成本，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

（四）新冠肺炎疫情风险

新冠肺炎疫情爆发至今，公司销售、采购、生产等经营活动总体上保持正常、有序，新冠肺炎疫情未对公司生产经营等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为有效防范疫情，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科学的疫情防控措施，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开展。

但从全球范围看，新冠肺炎疫情尚未得到完全有效的控制，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所涉产业链的整体影响尚难以准确估计，如果疫情在全球范围内继续蔓延且持续较长时间，可能出现市场阶段性萎缩、客户需求递延或减少、原材料供应受阻等，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的绝缘材料、光学膜材料、电子材料、环保阻燃材料产品所处行业竞争激烈，下游应用领域对新产品、新技术的要求不断提高，特别是在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平板显示、5G 通讯等贴近消费端领域，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对终端产品的要求呈现高品质、低能耗、健康环保等新特点。未来随着更多的应用场景和应用功能的加入，终端产品的更新迭代速度将更快，与之配套的组件、

耗材等原材料也必须同步更新迭代。

若未来公司不能实现技术、产品与下游应用领域的同步创新，及时开发出适销对路的产品，满足下游终端产品的需求，将面临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风险，导致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下降、市场份额减少、业绩实现不及预期等不利影响。

（六）偿债风险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5.18%，流动比率为 1.21，速动比率为 1.01，资产负债率水平及偿债能力指标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目前公司经营稳健、同时具有较强的直接、间接融资能力，整体偿债能力较强。

但若未来公司的经营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盈利情况出现波动或资金回笼速度放缓，导致负债水平不能保持在合理的范围内，公司将可能出现无法按期足额偿付相关债务本息的风险。

（七）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投资者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对公司原有股东持股比例、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公司每股收益产生一定的摊薄作用。

另外，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公司可能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导致因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新增的股本总额增加，从而扩大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对公司原普通股股东的潜在摊薄作用。

（八）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部分生产环节存在高温、高压以及使用、生产危险化学品的生产环境，因此公司生产存在一定的安全生产风险。公司遵照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管理的法律法规，建立了安全生产制度，配备了安全生产设施，并在防范安全生产事故方面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

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若不能始终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管理制度、不断提高员工安全生产意识和能力、及时维护并更新相关设施设备，并以新标准新要求持续提高安全风险防范的能力，公司仍然存在发生安全事故的风险。

此外，如果国家制定并实施更为严格的安全生产及职业健康标准，公司将会面临安全生产及职业健康投入进一步增加、相关成本进一步上升的风险，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九）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生产会产生一定的废水、废气和废渣。公司遵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配备了相应的环保设施并有力保证其持续有效运行。

虽然公司采取了上述环境保护措施，但仍不能完全排除因各种主客观原因造成的突发环保事故，从而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随着未来环保要求逐步提高，公司面临环保投入进一步增加，环保成本进一步上升的风险，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能达到预期建设进度和收益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经过了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预期能够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但在募集资金按期足额到位、项目组织管理、厂房建设工期、生产设备安装调试、通线试产、量产达标以及市场开发等方面都还存在一定风险，若不能按计划顺利完成，则会直接影响项目投资回报及公司预期收益。

此外，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产业链的延伸、产品种类的增加和规模化经营也会对公司管理、营销和技术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项目建成投产后，市场环境突变、行业竞争加剧，相关产业不能保持同步协调发展，将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效益带来较大不利影响。

（十一）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取得土地权属证书风险

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年产 25000 吨偏光片用光学级聚酯基膜项目、年产 20000 吨超薄 MLCC 用光学级聚酯基膜技术改造项目的用地已完成办理不动产权证书；东材科技成都创新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和东材科技成都创新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二期）的用地正在办理土地挂牌出让和不动产权证书相关手续。

东材科技成都创新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和东材科技成都创新中心及

生产基地项目（二期）所在地相关政府部门已出具情况说明，项目供地以及项目公司办理项目用地不动产权证书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但也不排除因政策变动、规划调整、政府部门用地审批程序等出现延迟，导致上述项目存在无法及时取得土地权属证书风险。

（十二）与本次可转债相关的风险

1、发行相关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已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但本次发行能否最终成功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同时，本次发行受证券市场波动、公司股票价格走势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因此，本次发行存在发行风险和不能足额募集资金的风险。

2、违约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为6年，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如果在可转债存续期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将有可能影响到债券利息和本金的兑付。

3、流动性风险

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后，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由于上市核准事宜需要在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且依赖于主管部门的审核，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次可转债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次可转债在上市交易后本次可转债的持有人能够随时且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因此，投资人在购买本次可转债后，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不能及时上市交易而无法出售，或由于债券上市交易后交易不活跃而不能以某一价格足额出售其希望出售额度的流动性风险。

4、可转债价格波动甚至低于面值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附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和

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这需要可转债的投资者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

可转债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可转债的价格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严重偏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遭受损失。为此，公司提醒投资者必须充分认识到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以便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与普通的公司债券不同，可转债持有者有权利在转股期内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将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因可转债特有的转股权利，多数情况下可转债的发行利率比类似期限类似评级的可比公司债券的利率更低。另一方面，可转债的交易价格也受到公司股价波动的影响。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事先约定的价格，不随着市场股价的波动而波动，有可能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会高于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因此，如果公司股票的交易价格出现不利波动，同时可转债本身的利率较低，公司可转债交易价格也会随之出现波动并甚至有可能低于面值。

5、发行可转债到期不能转股的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政治、经济政策、投资者的投资偏好、投资项目预期收益等因素的影响。如果因公司股票价格走势低迷或可转债持有人的投资偏好等原因导致本次可转债到期未能实现转股，公司必须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还本息，将会相应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负担和资金压力。

6、转股后摊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在可转债存续期内逐渐产生收益，可转债进入转股期后，如果投资者在转股期内转股过快，将会在一定程度上摊薄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因此公司在转股期内可能面临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7、公司行使有条件赎回条款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设有有条件赎回条款，在转股期内，如果达到赎回条件，公司有权按照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如果公司行使有条件赎回的条款，可能促使可转债投资者提前转股，从而导致投资者面临可

转债存续期缩短、未来利息收入减少的风险。

8、转股价格是否向下修正以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1) 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不含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 公司董事会将在本次可转债触及向下修正条件时，结合当时的市场状况等因素，分析并决定是否向股东大会提交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公司董事会并不必然向股东大会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因此，未来在可转债达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时，本次可转债的投资者可能面临公司董事会不及时提出或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议案的风险。

(2) 本次可转债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价格达到一定条件时，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公司可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由于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可能对原股东持股比例、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产生一定的潜在摊薄作用，可能存在转股价格向下修正议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批准的风险。同时，在满足转股价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发行人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向下修正的幅度，股东大会会有权审议决定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幅度。因此，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幅度存在不确定性。

9、信用评级变化的风险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评级，信用等级为“AA”。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限内，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环境的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等因素，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或评级标准等因素变化，从而导致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级别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人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六、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本次发行可转债的相关承诺

（一）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出具的承诺

高金集团作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出具了《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认购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如东材科技启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本企业将按照《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于届时决定是否参与认购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若东材科技启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日与本企业最后一次减持公司股票的时间间隔不满六个月（含）的，本企业将不参与认购东材科技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本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关于证券交易的规定，如认购，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后六个月内不减持东材科技的股票或已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本企业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东材科技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情况，本企业因减持东材科技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公司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承诺

1、公司董事的承诺

公司董事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出具了《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关于认购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一、公司非独立董事承诺如下：

1、如东材科技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本人将按照《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于届时决定是否参与认购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若东材科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日与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最后一次减持公司股票的时间间隔不满六个月（含）的，本人及

配偶、父母、子女将不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本人承诺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关于证券交易的规定，如认购，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后六个月内不减持东材科技的股票或已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公司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情况，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因减持公司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所得收益全部归东材科技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公司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公司独立董事承诺如下：

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不认购本次可转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违反上述承诺的，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发行人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公司监事的承诺

公司监事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出具了《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关于认购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如东材科技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本人将按照《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于届时决定是否参与认购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若东材科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日与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最后一次减持公司股票的最后日期间隔不满六个月（含）的，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将不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本人承诺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关于证券交易的规定，如认购，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后六个月内不减持东材科技的股票或已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公司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情况，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因减持公司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所得收益全部归东材科技所

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公司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出具了《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认购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如东材科技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本人将按照《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于届时决定是否参与认购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若东材科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日与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最后一次减持公司股票的最后一次日期间隔不满六个月（含）的，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将不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本人承诺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关于证券交易的规定，如认购，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后六个月内不减持东材科技的股票或已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公司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情况，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因减持公司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所得收益全部归东材科技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公司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8
一、一般释义.....	18
二、专业术语释义.....	21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22
一、公司基本情况.....	22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22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34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7
一、公司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37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8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40
一、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会计资料.....	40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指标.....	48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0
一、财务状况分析.....	50
二、盈利能力分析.....	53
三、现金流量分析.....	56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58
五、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发展趋势.....	59
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61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61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61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66
第七节 备查文件	68
一、备查文件内容.....	68
二、备查文件查询时间及地点.....	68

第一节 释义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释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东材科技	指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金集团	指	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高金富恒	指	高金富恒集团有限公司
东材股份	指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东材	指	江苏东材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东漆公司	指	绵阳东方绝缘漆有限责任公司
东材技术	指	四川东材绝缘技术有限公司
东材膜材	指	四川东材功能膜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东材新材	指	四川东材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东材	指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成都新材料有限公司
艾蒙特成都	指	艾蒙特成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艾蒙特航空	指	四川艾蒙特航空器材有限公司
河南华佳	指	河南华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胜通	指	山东胜通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艾必克医药	指	成都艾必克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艾必克合伙	指	成都艾必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艾蒙特航空合伙	指	海南艾蒙特航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艾蒙特润东合伙	指	海南艾蒙特润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艾蒙特	指	广州艾蒙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艾蒙特	指	山东艾蒙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东润	指	山东东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润达	指	山东莱芜润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苏州达涪	指	苏州市达涪新材料有限公司
金张科技	指	太湖金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星烁纳米	指	苏州星烁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葛伦森	指	成都葛伦森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东方盛虹	指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恒逸石化	指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乐凯	指	合肥乐凯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华新园公司	指	广州华南新材料创新园有限公司
华新园创投	指	广州华新园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南信诚海金	指	海南信诚海金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南信诚涛金	指	海南信诚涛金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新园创科	指	广州华新园创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华新园孵化器有限公司”
广州诚信创投	指	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高金	指	重庆高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蓉金投资	指	广州蓉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A股	指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本次公开发行	指	东材科技本次拟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式，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行为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统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知识产权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网信办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致同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泰和泰	指	泰和泰律师事务所
评级机构、联合资信	指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大公会会计师	指	广州市大公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IDC	指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全球著名的科技市场调研机构
DIC	指	DIC 株式会社，大日本油墨化学公司

SABIC	指	Saudi Basic Industries Corporation, 沙特基础工业公司
松下	指	松下电器产业株式会社
基美	指	基美公司 (KEMET Corporation)
TDK	指	TDK 株式会社
德国创斯普	指	德国创斯普有限公司
日本东丽	指	日本东丽株式会社
法国波洛莱	指	法国波洛莱集团公司
三菱	指	三菱化学控股有限公司
东洋纺	指	日本东洋纺有限公司
SKC	指	SKC 株式会社
罗杰斯	指	Rogers Corporation, 美国罗杰斯公司
泰康利	指	Taconic, 美国泰康利公司
日本松下电工	指	松下电工株式会社
GGII	指	高工产业研究院
化纤信息网	指	https://www.ccf.com.cn/ , 是一个专业从事纺织化纤信息服务的行业网站, 服务内容涵盖国内外从石化原料到服装面料千余种纺织化纤及相关产品的即时行情
Omdia	指	由 Informa Tech 的研究部门 (Ovum、Heavy Reading 和 Tractica) 与收购的 IHS Markit 技术研究部门合并而成, 是一家全球领先的技术研究机构
Prismark	指	Prismark Partners, 是一家电子行业咨询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募集说明书	指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受托管理协议	指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
审计报告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的 “致同审字 (2020) 第 510ZA7273 号”、“致同审字 (2021) 第 510A015111 号” 和 “致同审字 (2022) 第 510A005576 号” 审计报告
公司章程	指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营业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二、专业术语释义

PET	指	Polyethylene terephthalate,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 一般亦称聚酯切片
BOPET	指	Biaxially Oriented Polyester Film, 双向拉伸聚酯薄膜
OLED	指	Organic Light-Emitting Diode, 有机电激光显示
AMOLED	指	Active-Matrix Organic Light-Emitting Diode, 有源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
PTA	指	Pure Terephthalic Acid, 精对苯二甲酸
MEG	指	Mono Ethylene Glycol, 乙二醇, 无色、无臭、有甜味、粘稠液体, 生产聚酯切片的主要原料之一
PX	指	Paraxylene, 对二甲苯
PVB	指	Polyvinyl butyral, 聚乙烯醇缩丁醛酯
PVA	指	Polyvinyl alcohol, 聚乙烯醇
PC	指	Polycarbonate, 聚碳酸酯
PP	指	Polypropylene, 聚丙烯
PPE/PPO	指	Polyphethylene ether/Polyphenylene Oxide, 聚苯醚
OCA	指	Optically Clear Adhesive, 用于胶结透明光学元件(如镜头等)的特种粘胶剂
ITO	指	Indium tin oxide, 氧化铟锡
TFT-LCD	指	Thin film transistor liquid crystal display, 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
LTPS-LCD	指	Low Temperature Poly-silicon liquid crystal display, 低温多晶硅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
VPI	指	Vacuum Pressure Impregnating, 真空压力浸渍工艺
IC	指	Integrated Circuit, 集成电路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印制电路板
CCL	指	Copper Clad Laminate, 覆铜箔层压板, 一般亦称覆铜板
PTFE	指	Poly tetra fluoroethylene, 聚四氟乙烯
PI	指	Polyimide, 聚酰亚胺
MLCC	指	Multi-layer Ceramic Capacitors, 片式多层陶瓷电容器
AB 胶	指	双组分胶粘剂
HDI	指	High Density Interconnector, 高密度互联
CTE	指	Coefficient of thermal expansion, 热膨胀系数
QCDS	指	运营绩效评价要素, 即 Q (品质 Quality)、C (成本 Cost)、D (交期 Delivery)、S (安全或者说现场 Safety)
DCS	指	Distributed Control System, 分散控制系统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 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4年12月26日
法定代表人	唐安斌
住 所	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洪恩东路6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7002054198848
注册资本	89,818.6112万元
股票代码	601208
经营范围	绝缘材料、高分子材料、精细化工材料的生产、销售，危险化学品（含丙酮、甲苯、醋酸酐、甲基乙基酮、有毒品、易燃液体、腐蚀品、氧化剂和有机过氧化物、易燃固体、自燃和遇湿易燃物品）、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含醋酸酐、丙酮、甲苯、乙醚、硫酸、盐酸、三氯甲烷）的销售。科技信息咨询、技术服务，出口本企业自产的绝缘材料及其生产设备和原辅料，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已经公司2022年3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及2022年5月20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已于2022年10月1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10号）。

（二）本次发行基本条款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A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本次拟发行可转债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40,000万元（含140,000万元），具体数额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

4、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发行之日起 6 年。

5、票面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

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7、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

8、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9、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1.75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高者，且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P_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P_0+A\times 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P_0+A\times k)/(1+n+k)$;

派送现金股利： $P_1=P_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P_0-D+A\times k)/(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10、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不含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

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述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高者，且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2) 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1、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 V 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债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2、赎回条款

(1) 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国家政策、市场情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 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13、回售条款

（1）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自动丧失该回售权。

（2）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不含 70%）时，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

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14、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5、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债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16、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可转债向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具体优先配售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可转债的公告文件中予以披露。

本次可转债给予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及原股东放弃认购优先配售的金额,将通过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及/或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网上发行。如仍出现认购不足,则不足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40,000 万元(含 14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东材科技成都创新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39,987	31,000
2	东材科技成都创新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二期）	35,792	28,000
3	年产 25000 吨偏光片用光学级聚酯基膜项目	28,162	22,500
4	年产 20000 吨超薄 MLCC 用光学级聚酯基膜技术改造项目	23,711	18,500
5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	40,000
合计		167,652	140,000

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度情况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规定程序予以置换。

若本次可转债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等使用安排，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以对上述单个或多个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调整。

18、本次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

19、受托管理事项

（1）为维护本次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权益，公司聘任中信建投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同意接受受托管理人的监督。公司与中信建投就本次可转债受托管理事项签署了《受托管理协议》。

（2）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应当勤勉尽责，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

(3) 投资者认购或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视作同意中信建投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视作同意《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约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4) 经确认,公司与受托管理人不存在未披露的可能影响受托管理人公正履行债券受托管理职责的利害关系。

(5) 其他具体事项详见《受托管理协议》。

(三) 预计募集资金量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1、预计募集资金量

本次可转债的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 140,000 万元(含 140,000 万元)。

2、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公司已经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必须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集中管理,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确定。

(四) 债券评级及担保情况

本次发行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公司聘请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信用评级,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为“AA”。

(五)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公司将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以及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义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和会议召集程序。

1、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1)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2) 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转为公司股份;

(3) 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4)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

(5) 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6) 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7)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1) 遵守公司发行本次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2) 依其所认购的本次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1) 公司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重要约定；

①变更债券偿付基本要素（包括偿付主体、期限、票面利率调整机制等）；

②变更增信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③变更债券投资者保护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④变更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⑤其他涉及债券本息偿付安排及与偿债能力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变更。

(2) 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3) 公司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的；

(4) 拟修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5) 保证人（如有）或者担保物（如有）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6) 拟变更、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变更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7) 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

(8) 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9)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10)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董事会提议；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3) 债券受托管理人提议；

(4)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六) 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机制

1、违约情形

(1) 在本次可转债到期、加速清偿（如适用）时，公司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和/或利息；

(2) 公司不履行或违反《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或义务（第（1）项所述违约情形除外）且将对公司履行本次可转债的还本付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在经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面值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可转债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在上述通知所要求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予纠正；

(3) 公司在其资产、财产或股份上设定担保以致对公司就本次可转债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或出售其重大资产等情形以致对公司就本次可转

债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实质性不利影响；

(4) 在债券存续期间内，公司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清算、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法律程序；

(5) 任何适用的现行或将来的法律、规则、规章、判决，或政府、监管、立法或司法机构或权力部门的指令、法令或命令，或上述规定的解释的变更导致公司在《受托管理协议》或本次可转债项下义务的履行变得不合法；

(6) 在债券存续期间，公司发生其他对本次可转债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违约责任及承担

上述违约事件发生时，公司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可转债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及/或利息以及迟延履行本金及/或利息产生的罚息、违约金等，并就受托管理人因公司违约事件承担相关责任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3、争议解决机制

《受托管理协议》项下所产生的或与《受托管理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在受托管理人住所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七) 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1、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2、承销期

本次可转债发行的承销期为自 2022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2 日。

(八) 发行费用概算

项目	金额（万元、不含税）
承销及保荐费用	1,386.79
发行人律师费用	75.47

项目	金额（万元、不含税）
会计师费用	70.75
资信评级费用	28.30
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费用	28.21
总计	1,589.53

以上发行费用可能会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而发生增减。

（九）本次发行时间安排及上市流通

1、本次发行时间安排

日期	交易日	事项
2022年11月14日 星期一	T-2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2022年11月15日 星期二	T-1日	网上路演；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2022年11月16日 星期三	T日	刊登《可转债发行提示性公告》；原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缴付足额资金）；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确定网上申购中签率
2022年11月17日 星期四	T+1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根据中签率进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
2022年11月18日 星期五	T+2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网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数量并缴纳认购款
2022年11月21日 星期一	T+3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2022年11月22日 星期二	T+4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上述日期均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公司将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2、本次可转债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设持有期限限制。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安斌

董事会秘书：陈杰

办公地址：绵阳市游仙区三星路 188 号

联系电话：0816-2289750

传真：0816-2289750

(二) 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

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保荐代表人：张莉、赵旭

项目协办人：梁永灏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冼村路 5 号凯华国际中心 4302-07A 单元

联系电话：020-38381072

传真：020-38381070

(三) 发行人律师事务所

名称：泰和泰律师事务所

事务所负责人：程守太

经办律师：姚刚、费东、周勇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199 号棕榈泉国际中心 16 层

联系电话：028-86625656

传真：028-86761128

(四) 审计机构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惠琦

签字会计师：刘志永、杨成会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联系电话：010-85665588

传真：010-85665120

(五)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评级机构负责人：万华伟

经办人员：王聪、樊思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院2号楼17层

联系电话：010-85679696

传真：010-85679228

(六)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七) 登记结算公司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88号

联系电话：021-58708888

传真：021-58899400

(八) 收款银行

户名：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0114020104040000065

开户行：北京农商银行商务中心区支行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本总额为 898,186,112 股，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5,371,591	3.94%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3.其他内资持股	35,371,591	3.9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6,811,091	2.99%
境内自然人持股	8,560,500	0.95%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862,814,521	96.06%
1.人民币普通股	862,814,521	96.0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4.其他	-	-
三、股份总数	898,186,112	100.00%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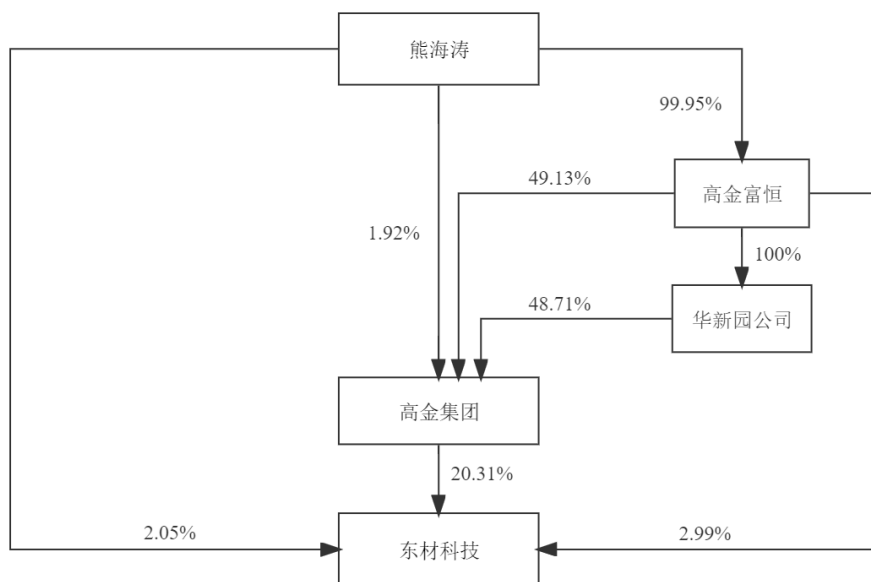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
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31%	182,387,480	-
熊玲瑶	境内自然人	3.03%	27,224,808	-
高金富恒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	26,811,091	26,811,091
熊海涛	境内自然人	2.05%	18,455,804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成长龙头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7%	16,777,230	-
景顺长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景顺长城基金国寿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其他	1.84%	16,545,047	-
唐安斌	境内自然人	1.65%	14,811,880	39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8%	14,151,063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环保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4%	13,822,431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8%	11,453,724	-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控制关系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高金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182,387,48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20.31%，系公司的控股股东。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熊海涛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18,455,804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2.05%；通过高金集团间接持有公司 182,387,48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20.31%；通过高金富恒间接持有公司 26,811,091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2.99%，合计持股比例为 25.35%，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控制关系如下：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高金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82,387,480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20.31%，为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名称	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5 年 7 月 5 日
注册地址及实际经营地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丰路 31 号自编一栋 1016 号房
注册资本	120,100 万元

经营范围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生物质能源的技术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材料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化学工程研究服务；生物技术开发服务；新材料技术开发服务；模具制造；汽车零配件设计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咨询、交流服务；新材料技术转让服务；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
当前股权结构	熊海涛直接持有及通过高金富恒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华南新材料创新园有限公司间接持有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99.7502% 的股权

高金集团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12.31
资产总额	1,175,461.23
负债总额	406,756.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283,277.12
项目	2021年度
营业总收入	807,700.49
净利润	56,764.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195.32

注：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大公会会计师审计。

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熊海涛女士，196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专业硕士，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1997年加入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任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副主任，现任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1月至今，担任高金富恒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1月至今，担任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2月至今，先后担任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2016年4月至今，先后担任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会计资料

(一) 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4,074,935.31	315,302,658.60	231,816,871.99	148,408,426.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153,333.72	420,356,230.15	-	10,353,240.00
应收票据	480,024,457.57	423,770,566.11	289,402,990.04	297,130,985.68
应收账款	732,239,958.22	601,776,955.52	349,185,567.86	271,446,188.06
应收款项融资	283,549,664.47	172,038,330.75	161,853,180.72	90,074,766.42
预付款项	106,472,254.71	87,290,880.21	51,347,977.99	37,865,486.68
其他应收款	70,277,662.52	12,639,023.68	11,997,278.28	22,062,324.73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存货	461,906,498.43	278,480,405.22	238,691,423.59	213,968,284.72
其他流动资产	29,186,859.53	120,534,894.32	93,338,477.03	53,759,642.48
流动资产合计	2,868,885,624.48	2,432,189,944.56	1,427,633,767.50	1,145,069,345.3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88,538,649.78	188,718,688.07	196,622,225.97	185,713,835.75
固定资产	2,052,727,447.42	2,123,012,177.00	1,884,703,392.70	1,322,976,101.81
在建工程	1,300,610,112.62	727,758,868.95	388,987,155.23	303,062,505.35
使用权资产	4,863,326.02	4,216,948.96	-	-
无形资产	289,829,884.24	256,338,983.82	200,253,603.67	162,162,503.68
商誉	2,056,577.61	2,056,577.61	2,056,577.61	2,294,856.43
长期待摊费用	5,774,547.21	8,031,181.24	12,745,991.16	2,440,317.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760,035.17	40,880,424.30	31,688,099.68	36,481,981.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4,160,788.02	322,857,917.98	52,339,356.42	68,753,308.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94,321,368.09	3,673,871,767.93	2,769,396,402.44	2,083,885,410.87
资产总计	7,163,206,992.57	6,106,061,712.49	4,197,030,169.94	3,228,954,756.19
流动负债：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短期借款	839,741,805.56	447,180,081.04	397,111,397.77	245,737,848.90
应付票据	412,219,990.89	257,335,914.74	2,000,000.00	35,677,377.89
应付账款	262,572,385.60	314,403,418.48	233,158,048.68	202,476,321.69
预收款项	-	35,000,000.00	-	14,609,553.33
合同负债	17,739,773.82	13,864,938.95	16,300,453.64	-
应付职工薪酬	26,385,500.73	49,865,455.80	42,445,341.03	33,122,335.86
应交税费	45,864,750.67	22,580,353.97	15,934,856.83	15,799,712.20
其他应付款	234,874,336.96	61,796,365.41	52,306,002.86	22,484,421.24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267,460.96	267,460.96	269,170.96	274,933.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846,846.11	88,585,376.34	76,710,495.14	-
其他流动负债	374,480,509.63	350,252,197.32	182,406,793.35	130,193,212.73
流动负债合计	2,377,032,070.57	1,640,864,102.05	1,018,373,389.30	700,100,783.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20,403,300.00	529,526,903.53	464,860,387.64	25,538,860.91
租赁负债	2,649,324.03	2,054,974.55	-	-
预计负债	5,714,978.21	3,352,695.87	-	-
递延收益	214,890,686.16	212,996,726.96	164,178,184.72	165,089,258.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3,000.06	38,434.52	-	15,409.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209,905.73	14,413,092.66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9,041,194.19	762,382,828.09	629,038,572.36	190,643,529.24
负债合计	3,236,073,264.76	2,403,246,930.14	1,647,411,961.66	890,744,313.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98,186,112.00	898,186,112.00	626,601,000.00	626,601,000.00
资本公积	1,785,766,586.42	1,775,813,103.39	1,278,259,147.31	1,260,377,580.80
减：库存股	70,734,278.04	70,734,278.04	100,037,528.04	100,037,528.04
其它综合收益	-	-	-	-
盈余公积	98,024,065.03	98,024,065.03	94,231,325.00	92,731,837.29
未分配利润	1,060,501,364.76	887,239,921.79	618,473,830.83	444,478,525.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771,743,850.17	3,588,528,924.17	2,517,527,775.10	2,324,151,415.99
少数股东权益	155,389,877.64	114,285,858.18	32,090,433.18	14,059,027.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27,133,727.81	3,702,814,782.35	2,549,618,208.28	2,338,210,443.11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163,206,992.57	6,106,061,712.49	4,197,030,169.94	3,228,954,756.19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34,667,965.71	3,233,904,280.39	1,881,078,267.80	1,735,366,951.57
其中：营业收入	1,834,667,965.71	3,233,904,280.39	1,881,078,267.80	1,735,366,951.57
二、营业总成本	1,614,773,122.86	2,865,154,009.37	1,724,616,750.29	1,677,321,835.89
其中：营业成本	1,409,690,586.23	2,466,973,251.75	1,397,645,845.81	1,365,022,546.74
税金及附加	13,880,923.74	27,008,176.12	20,383,143.70	17,941,252.84
销售费用	25,910,779.62	54,206,886.37	42,370,362.23	85,348,481.72
管理费用	63,150,453.34	134,349,141.95	118,982,087.52	96,192,579.45
研发费用	88,837,917.91	152,125,524.99	116,826,189.29	94,598,743.31
财务费用	13,302,462.02	30,491,028.19	28,409,121.74	18,218,231.83
其中：利息费用	22,734,902.93	33,206,806.83	27,259,806.62	17,623,653.92
利息收入	2,240,502.08	5,147,366.18	1,446,492.64	935,795.93
加：其他收益	28,455,752.21	31,315,435.19	30,618,100.81	17,019,583.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46,497.05	-1,806,140.99	13,513,296.51	19,771,307.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0,038.29	-6,615,875.76	12,655,626.08	13,314,872.1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7,103.57	256,230.15	-102,730.00	102,73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47,555.51	-12,700,612.66	5,005,601.04	-4,749,411.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001,570.05	-521,026.99	-4,400,641.52	-12,144,929.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872,532.48	75,804.31	130,167.00	180,786.6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5,917,602.60	385,369,960.03	201,225,311.35	78,225,182.25
加：营业外收入	571,272.94	659,771.15	554,223.96	1,554,835.98
减：营业外支出	400,230.18	5,867,621.21	2,192,995.68	3,215,077.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6,088,645.36	380,162,109.97	199,586,539.63	76,564,940.45
减：所得税费用	37,490,758.66	36,458,414.22	23,450,340.96	4,639,387.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597,886.70	343,703,695.75	176,136,198.67	71,925,552.7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597,886.70	343,703,695.75	176,136,198.67	71,925,552.7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2,147,054.17	340,932,378.09	175,494,792.60	72,871,524.03
少数股东损益	6,450,832.53	2,771,317.66	641,406.07	-945,971.3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8,597,886.70	343,703,695.75	176,136,198.67	71,925,552.73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2,147,054.17	340,932,378.09	175,494,792.60	72,871,524.0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450,832.53	2,771,317.66	641,406.07	-945,971.30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29	0.40	0.29	0.12
稀释每股收益	0.29	0.40	0.29	0.12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9,745,557.90	1,608,615,236.17	1,162,380,820.99	1,190,303,281.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5,857,578.21	690,604.29	3,905,359.69	2,382,416.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613,735.04	142,141,856.23	63,973,412.87	44,920,532.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5,216,871.15	1,751,447,696.69	1,230,259,593.55	1,237,606,231.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5,055,805.75	1,282,566,185.66	708,472,955.29	674,582,293.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810,670.81	253,524,426.77	185,406,404.36	157,023,603.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476,625.07	108,306,164.46	88,263,699.70	57,313,657.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609,934.29	165,560,487.62	88,425,499.62	109,382,652.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0,953,035.92	1,809,957,264.51	1,070,568,558.97	998,302,206.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36,164.77	-58,509,567.82	159,691,034.58	239,304,024.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84,000,000.00	586,804,656.10	255,000,000.00	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26,535.34	7,905,734.77	4,399,829.35	9,106,276.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4,791.57	35,983,800.00	349,403.00	424,114.38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8,698.77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2,650,025.68	630,694,190.87	259,749,232.35	209,530,391.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3,241,959.39	330,506,923.07	215,875,646.35	230,827,926.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9,600,000.00	1,006,904,656.10	220,000,000.00	3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	32,433,343.80	579,742,974.22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2,841,959.39	1,369,844,922.97	1,015,618,620.57	265,827,926.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191,933.71	-739,150,732.10	-755,869,388.22	-56,297,535.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664,700.00	840,522,945.34	15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5,450,000.00	79,967,200.00	15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32,000,000.00	894,000,000.00	938,714,215.93	431,685,138.9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235,577.32	17,535,868.15	32,759,1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3,900,277.32	1,752,058,813.49	971,623,315.93	431,685,138.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9,298,031.37	753,700,000.00	261,400,000.00	613,224,999.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4,016,614.68	103,872,380.47	25,443,363.10	26,125,841.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1,710.00	5,762.88	2,652.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109,606.69	60,480,950.30	1,801,829.37	94,083,372.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2,424,252.74	918,053,330.77	288,645,192.47	733,434,212.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1,476,024.58	834,005,482.72	682,978,123.46	-301,749,073.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15,069.76	-470,851.09	148,339.79	-171,499.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662,995.86	35,874,331.71	86,948,109.61	-118,914,083.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641,191.87	230,766,860.16	143,818,750.55	262,732,834.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5,304,187.73	266,641,191.87	230,766,860.16	143,818,750.55

(二) 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4,268,454.82	79,472,669.18	25,891,151.72	34,917,920.83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57,086.80	340,230,277.82	-	-
应收票据	104,832,156.87	145,927,558.77	80,175,051.84	103,675,832.82
应收账款	194,121,307.67	237,308,969.87	76,399,463.98	84,183,940.45
应收款项融资	60,164,970.81	20,696,027.57	10,019,708.19	9,817,250.65
预付款项	1,197,161.04	19,193,025.61	12,921,387.75	8,522,488.79
其他应收款	815,101,090.92	454,836,462.36	108,554,267.66	152,906,401.85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110,560,999.50
存货	4,685,390.61	110,037,634.16	94,294,819.26	87,277,535.43
其他流动资产	2,305,324.08	6,509,620.46	3,474,087.40	25,998,685.34
流动资产合计	1,437,032,943.62	1,414,212,245.80	411,729,937.80	507,300,056.1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690,194,346.11	2,318,884,394.55	2,117,188,025.89	1,505,172,087.03
固定资产	5,195,285.01	485,315,836.30	480,842,402.23	351,959,963.92
在建工程	18,606,286.13	258,888,450.12	81,229,370.13	177,946,504.23
使用权资产	-	104,755.38	-	-
无形资产	14,766,894.13	94,002,856.34	91,301,522.89	97,246,086.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224,352.76	19,032,824.01	21,777,378.69	20,324,561.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606,068.00	72,780,675.22	22,343,405.30	19,403,937.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84,593,232.14	3,249,009,791.92	2,814,682,105.13	2,172,053,139.55
资产总计	4,221,626,175.76	4,663,222,037.72	3,226,412,042.93	2,679,353,195.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5,506,111.11	170,185,777.78	130,163,013.89	120,159,500.00
应付票据	207,574,691.57	147,619,237.79	-	8,300,000.00
应付账款	37,309,111.97	169,685,985.31	79,404,530.74	85,711,011.88
预收款项	-	-	-	5,876,622.20
合同负债	2,880,048.40	2,963,341.05	5,598,953.94	-
应付职工薪酬	13,481,254.58	21,278,591.83	23,310,240.00	18,913,265.67
应交税费	3,306,617.73	4,571,590.10	1,420,554.46	4,726,085.38
其他应付款	241,176,782.97	781,246,264.48	476,192,630.86	289,495,307.42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061,000.00	31,126,811.58	70,702,468.06	-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其他流动负债	65,224,151.27	111,306,838.21	61,237,147.93	66,893,177.75
流动负债合计	1,077,894,175.89	1,439,984,438.13	848,029,539.88	600,074,970.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20,380,600.00	335,368,500.00	259,432,513.19	-
预计负债	600,877.17	1,491,359.60	-	-
递延收益	105,078,688.86	101,716,000.04	102,303,962.84	95,508,642.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563.02	19,541.67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6,113,729.05	438,595,401.31	361,736,476.03	95,508,642.03
负债合计	1,504,007,904.94	1,878,579,839.44	1,209,766,015.91	695,583,612.3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98,186,112.00	898,186,112.00	626,601,000.00	626,601,000.00
资本公积	1,779,257,089.30	1,769,303,606.27	1,271,749,650.19	1,253,868,083.68
减：库存股	70,734,278.04	70,734,278.04	100,037,528.04	100,037,528.04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盈余公积	98,024,065.03	98,024,065.03	94,231,325.00	92,731,837.29
未分配利润	12,885,282.53	89,862,693.02	124,101,579.87	110,606,190.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17,618,270.82	2,784,642,198.28	2,016,646,027.02	1,983,769,583.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21,626,175.76	4,663,222,037.72	3,226,412,042.93	2,679,353,195.71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468,979,447.81	1,032,886,289.81	679,675,375.75	578,467,118.79
减：营业成本	417,928,946.26	851,270,624.65	529,514,356.83	453,846,693.24
税金及附加	2,775,576.45	6,989,638.00	6,783,053.25	4,951,123.42
销售费用	5,062,075.24	22,783,776.86	20,551,024.32	28,079,875.35
管理费用	26,934,730.01	60,552,272.38	69,766,169.96	49,305,967.41
研发费用	11,385,039.03	44,370,547.67	44,800,425.47	42,655,105.45
财务费用	7,620,924.37	12,801,808.07	14,879,805.03	9,076,556.00
其中：利息费用	12,978,451.40	19,428,018.21	15,449,282.62	9,462,597.96
利息收入	5,800,623.90	7,128,535.72	732,465.37	520,952.21
加：其他收益	7,984,338.18	16,330,927.51	8,466,510.54	6,769,029.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59,222.58	-3,760,303.77	13,132,373.00	126,484,056.15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4,576.33	-7,508,687.16	12,992,566.04	13,177,470.8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6,808.98	130,277.82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48,052.61	-1,168,687.31	1,475,348.90	-140,386.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4,645.36	-2,381,897.39	-1,862,868.11	-4,753,311.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1,721.90	45,808.98	141,592.92	15,367.6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733,502.26	43,313,748.02	14,733,498.14	118,926,552.93
加：营业外收入	44,840.78	59,026.89	491,436.31	692,609.08
减：营业外支出	200,971.69	2,681,278.28	1,682,875.01	1,976,173.9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577,371.35	40,691,496.63	13,542,059.44	117,642,988.04
减：所得税费用	669,170.64	2,764,096.35	-1,452,817.69	-1,834,728.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08,200.71	37,927,400.28	14,994,877.13	119,477,716.5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08,200.71	37,927,400.28	14,994,877.13	119,477,716.5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908,200.71	37,927,400.28	14,994,877.13	119,477,716.57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2,864,021.20	541,494,711.57	334,071,321.01	303,946,119.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8,970,240.25	-	1,000.0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5,732,095.41	102,546,905.16	492,310,392.74	125,938,512.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7,566,356.86	644,041,616.73	826,382,713.75	429,884,631.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6,432,819.98	341,457,831.51	209,218,821.76	109,099,490.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344,329.87	108,061,025.00	91,326,209.17	75,367,120.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39,506.60	20,814,428.95	28,550,755.10	12,694,281.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4,432,803.97	213,224,863.45	381,963,074.08	57,944,691.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5,549,460.42	683,558,148.91	711,058,860.11	255,105,58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983,103.56	-39,516,532.18	115,323,853.64	174,779,048.75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29,600,000.00	294,000,000.00	75,000,000.00	1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63,798.91	6,844,383.39	113,992,455.38	5,645,936.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920,000.00	-	20,160.1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8,698.77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7,362,497.68	301,764,383.39	188,992,455.38	115,666,097.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072,615.10	94,912,496.90	28,855,477.75	105,737,538.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8,300,000.00	819,150,000.00	642,000,000.00	28,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065,000.00	42,38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3,437,615.10	956,442,496.90	670,855,477.75	133,737,538.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924,882.58	-654,678,113.51	-481,863,022.37	-18,071,441.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2,214,700.00	760,555,745.34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5,000,000.00	560,000,000.00	493,100,000.00	2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044,141.42	3,635,868.15	32,759,1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6,258,841.42	1,324,191,613.49	525,859,100.00	2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000,000.00	483,700,000.00	153,400,000.00	3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735,124.77	87,737,070.10	15,010,787.48	18,760,655.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182,716.00	32,503,177.05	-	90,051,372.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917,840.77	603,940,247.15	168,410,787.48	488,812,027.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341,000.65	720,251,366.34	357,448,312.52	-278,812,027.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448.54	-48,412.44	194,087.10	-6.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349,228.21	26,008,308.21	-8,896,769.11	-122,104,427.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899,459.93	25,891,151.72	34,787,920.83	156,892,347.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248,688.14	51,899,459.93	25,891,151.72	34,787,920.83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	-----------	------------	------------	------------

流动比率（倍）	1.21	1.48	1.40	1.64
速动比率（倍）	1.01	1.31	1.17	1.3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63%	40.29%	37.50%	25.96%
资产负债率（合并）	45.18%	39.36%	39.25%	27.59%
财务指标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50	6.80	6.06	6.15
存货周转率（次）	7.62	9.54	6.18	6.09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股）	-0.05	-0.07	0.25	0.3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25	0.04	0.14	-0.19

注：上述指标中除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外，其他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除另有说明，上述各指标的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净额；2022年1-6月已经年化计算；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金额；2022年1-6月已经年化计算；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结构与质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286,888.56	40.05%	243,218.99	39.83%	142,763.38	34.02%	114,506.93	35.46%
非流动资产	429,432.14	59.95%	367,387.18	60.17%	276,939.64	65.98%	208,388.54	64.54%
资产总额	716,320.70	100%	610,606.17	100%	419,703.02	100%	322,895.48	1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322,895.48 万元、419,703.02 万元、610,606.17 万元和 716,320.70 万元，公司资产总额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呈现出快速增长的趋势。202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增加主要原因系固定资产增加。2021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产销规模扩大，以及公司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约 75,960.31 万元。

公司资产结构较为稳定，以非流动资产为主。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208,388.54 万元、276,939.64 万元、367,387.18 万元和 429,432.14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4.54%、65.98%、60.17%和 59.95%。公司非流动资产增加主要系公司扩张产能新建生产线，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二) 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237,703.21	73.45%	164,086.41	68.28%	101,837.34	61.82%	70,010.08	78.60%
非流动负债	85,904.12	26.55%	76,238.28	31.72%	62,903.86	38.18%	19,064.35	21.40%
合计	323,607.33	100%	240,324.69	100%	164,741.20	100%	89,074.43	1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89,074.43 万元、164,741.20 万元、240,324.69 万元和 323,607.33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规模有所增长，主

要原因系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导致经营负债增加,以及新增生产线建设向银行借款融资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8.60%、61.82%、68.28%和 73.45%。

(三) 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比率(倍)	1.21	1.48	1.40	1.64
速动比率(倍)	1.01	1.31	1.17	1.3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63%	40.29%	37.50%	25.96%
资产负债率(合并)	45.18%	39.36%	39.25%	27.59%
财务指标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44,650.61	63,054.42	36,261.44	22,477.49
利息保障倍数(倍)	14.46	9.28	6.61	5.09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费用化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费用化利息支出)÷(费用化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1、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64、1.40、1.48 和 1.21,速动比率分别为 1.33、1.17、1.31 和 1.01,报告期各期末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2020 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小幅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新建光学级聚酯薄膜生产线等长期资产投入增加,一年内到期的长期银行借款增加,使流动负债增幅大于流动资产所致。

2021 年,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约 7.60 亿元,流动资产规模大幅增长,使公司 2021 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相比 2020 年末有所提升,偿债能力进一步提升,生产经营更趋稳健。

2022 年 1-6 月,公司为满足资金需求新增短期借款融资,同时部分长期借款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流动负债增加导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下

降。

2、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 27.59%、39.25%、39.36% 和 45.18%。公司资产负债率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导致经营负债同步增加，以及新增生产线建设向银行借款融资增加，使公司负债金额快速增长所致。

3、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

报告期各期，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22,477.49 万元、36,261.44 万元、63,054.42 万元和 44,650.61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5.09、6.61、9.28 和 14.46，呈上升趋势，说明公司偿债能力持续向好。

（四）资产运营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运营能力相关指标如下表所示：

指标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总资产周转率（次）	0.55	0.63	0.51	0.5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50	6.80	6.06	6.15
存货周转率（次）	7.62	9.54	6.18	6.09

注 1：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资产总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净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金额；

注 2：2022 年 1-6 月指标作年化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营运能力指标均在合理范围内波动。2021 年营运能力指标有所提升，主要是受益于光伏发电、特高压输电和新能源汽车等行业对其上游绝缘材料的需求日益增长，以及光学膜材料和电子材料国产替代的进程加快，公司所处行业高景气度推动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运营能力指标随之提升。2022 年 1-6 月，受俄乌冲突和新冠疫情的影响，欧美多国通胀率高企、物价飙升，宏观经济景气度波动导致国内终端消费有所疲软，公司营业收入增长速度放缓，运营能力指标有所回落。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81,454.82	98.90%	314,899.86	97.37%	184,948.67	98.32%	169,503.21	97.68%
其他业务收入	2,011.98	1.10%	8,490.57	2.63%	3,159.15	1.68%	4,033.48	2.32%
合计	183,466.80	100%	323,390.43	100%	188,107.83	100%	173,536.70	1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保持在 97% 以上，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二）营业成本分析

公司营业成本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39,831.14	99.19%	239,953.95	97.27%	137,418.41	98.32%	132,568.73	97.12%
其他业务成本	1,137.92	0.81%	6,743.38	2.73%	2,346.17	1.68%	3,933.52	2.88%
合计	140,969.06	100%	246,697.33	100%	139,764.58	100%	136,502.25	100%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136,502.25 万元、139,764.58 万元、246,697.33 万元和 140,969.06 万元。公司营业成本的增长变动趋势与同期营业收入的增长变动趋势相符。

（三）毛利和毛利率分析

1、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主营业务毛利	41,623.68	22.94%	74,945.91	23.80%	47,530.26	25.70%	36,934.48	21.79%
其他业务毛利	874.06	43.44%	1,747.19	20.58%	812.98	25.73%	99.96	2.48%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合计	42,497.74	23.16%	76,693.10	23.72%	48,343.24	25.70%	37,034.44	21.34%

按产品分类，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毛利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绝缘材料	23,736.27	57.03%	40,622.97	54.20%	28,942.79	60.89%	25,714.61	69.62%
光学膜材料	9,215.97	22.14%	24,532.46	32.73%	13,201.46	27.77%	6,997.10	18.94%
电子材料	7,238.22	17.39%	7,551.33	10.08%	3,711.66	7.81%	2,921.02	7.91%
环保阻燃材料	967.89	2.33%	1,560.03	2.08%	1,692.75	3.56%	1,301.75	3.52%
其他	465.33	1.12%	679.12	0.91%	-18.40	-0.04%	-	-
合计	41,623.68	100%	74,945.91	100%	47,530.26	100%	36,934.48	100%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主要来源于绝缘材料、光学膜材料和电子材料，占同期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是 96.48%、96.48%、97.01%和 96.56%。

2、主要产品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1) 主营业务产品的毛利率整体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毛利率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绝缘材料	27.20	2.41	24.79	0.57	24.22	3.49	20.73
光学膜材料	17.68	-7.97	25.65	-6.76	32.42	6.65	25.77
电子材料	19.99	1.26	18.74	-5.68	24.41	-3.55	27.96
环保阻燃材料	19.27	7.66	11.61	-6.49	18.11	1.54	16.57
主营业务产品	22.94	-0.86	23.80	-1.90	25.70	3.91	21.79

公司处于大型石化企业与终端产品制造商的中间环节，产品均为满足特定用途的功能性原材料，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整体受到大宗石化原料价格波动以及公司产品销售结构变动的的影响。

(2) 主营业务产品的毛利率分年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的毛利率贡献率和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率	毛利率贡献率较上期变动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率
绝缘材料	27.20%	48.09%	13.08%	0.18%	24.79%	52.04%	12.90%
光学膜材料	17.68%	28.72%	5.08%	-2.71%	25.65%	30.37%	7.79%
电子材料	19.99%	19.95%	3.99%	1.59%	18.74%	12.80%	2.40%
环保阻燃材料	19.27%	2.77%	0.53%	0.04%	11.61%	4.27%	0.50%
主营业务产品	22.94%	100.00%	22.94%	-0.86%	23.80%	100.00%	23.80%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率	毛利率贡献率较上期变动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率
绝缘材料	24.79%	52.04%	12.90%	-2.75%	24.22%	64.61%	15.65%
光学膜材料	25.65%	30.37%	7.79%	0.65%	32.42%	22.02%	7.14%
电子材料	18.74%	12.80%	2.40%	0.39%	24.41%	8.22%	2.01%
环保阻燃材料	11.61%	4.27%	0.50%	-0.42%	18.11%	5.06%	0.92%
主营业务产品	23.80%	100.00%	23.80%	-1.90%	25.70%	100.00%	25.70%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率	毛利率贡献率较上期变动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率
绝缘材料	24.22%	64.61%	15.65%	0.48%	20.73%	73.18%	15.17%
光学膜材料	32.42%	22.02%	7.14%	3.01%	25.77%	16.02%	4.13%
电子材料	24.41%	8.22%	2.01%	0.28%	27.96%	6.16%	1.72%
环保阻燃材料	18.11%	5.06%	0.92%	0.15%	16.57%	4.64%	0.77%
主营业务产品	25.70%	100.00%	25.70%	3.91%	21.79%	100.00%	21.79%

注：毛利率贡献率=毛利率*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率较上期变动=当期毛利率贡献率-上期毛利率贡献率。

①2020年主营业务毛利率较2019年变动分析

2020年主营业务毛利率较2019年度上升3.91个百分点，主要影响因素分析如下：

第一、主要原材料价格下滑，公司成本下降带动主要产品毛利率上升。2019年原油价格保持平稳波动，2020年初新冠病毒疫情蔓延和全球经济增长放缓需求萎缩，导致原油价格暴跌，石化行业主要原料的市场价格呈下行趋势，2020年公司耗用的主要原材料采购成本下降，绝缘材料、光学膜材料及环保阻燃材料

的毛利率随之上升。

第二、高毛利率产品收入占比大幅增长，进一步拉高主营业务毛利率。2020年度，在全球金融局势多变和新冠肺炎疫情蔓延的叠加效应下，我国面板企业积极寻找国内上游的配套供应商，国产替代进程加快，公司毛利率较高的光学膜材料产销两旺，销售占比快速上升，毛利率贡献率较上年上升 3.01%。

②2021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20 年变动分析

2021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20 年度下降 1.90 个百分点，主要影响因素分析如下：

第一、绝缘材料毛利率相对稳定，但收入占比下降，毛利率贡献率有所下降。2021 年受益于下游行业高度景气，公司光学膜材料和电子材料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大幅增长，带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70.26%，而绝缘材料中核心产品聚酯薄膜和聚丙烯薄膜受产能限制，收入增幅为 37.14%，低于主营业务收入整体增幅。在绝缘材料毛利率相对稳定的情况下，其收入占比降低导致毛利率贡献率下降 2.75%，使得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所下滑。

第二、主要原材料价格回暖，光学膜材料和电子材料毛利率有所下降。2020 年下半年至 2021 年末 OPEC+成员国严格限产、美元持续量化宽松以及各国经济逐渐缓慢复苏，原油价格恢复增长，上游原材料的采购价格随之上涨，公司所处行业处于产业链的中游，部分产品成本增加的压力无法完全转移至下游客户，导致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所下滑。

③2022 年 1-6 月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21 年变动分析

2022 年 1-6 月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21 年度下降 0.86 个百分点，主要系：2022 年 2 月俄乌冲突爆发并持续和主要产油国维持产量不变，导致原油价格暴涨并在高位震荡，聚酯切片等主要原料的市场价格仍处于高位，光学膜材料的成本上升导致毛利率下降较多，带动整体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所下滑。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量表简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3.62	-5,850.96	15,969.10	23,930.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19.19	-73,915.07	-75,586.94	-5,629.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147.60	83,400.55	68,297.81	-30,174.9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1.51	-47.09	14.83	-17.1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66.30	3,587.43	8,694.81	-11,891.41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3,930.40 万元、15,969.10 万元、-5,850.96 万元和-4,573.62 万元。

2020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9 年相比下降 7,961.30 万元，降幅为 33.27%，主要系经营规模扩大导致采购支出、支付的员工工资和税费等经营活动现金支出增加 7,226.64 万元所致。

2021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0 年相比下降 21,820.06 万元，主要系：一方面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采用票据结算的业务增加，收到的票据用于背书支付增多，导致未能到期托收，未体现为现金流入；另一方面，随着 2021 年原油价格上涨导致大宗化工原料价格同步上涨，使公司主要原料价格大幅上涨，采购支付现金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57,409.32 万元所致。

2022 年 1-6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5,926.46 万元，主要系：一方面，2022 年原油价格随着俄乌冲突和主要产油国维持产量不变而持续上涨，公司主要原料价格大幅上涨导致采购支付现金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34,010.36 万元；另一方面，当期新增股权激励代收个税 2,137.69 万元。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629.75 万元、-75,586.94 万元、-73,915.07 万元和-39,019.19 万元，均为净流出。

2020 年投资活动净流出主要系公司支付 5.56 亿元并购山东胜通 100% 股权所致。

2021 年投资活动净流出主要系投入年产 1 亿平方米功能膜材料项目、年产

5200 吨高频高速印制电路板用特种树脂材料产业化项目和年产 6 万吨特种环氧树脂项目等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建设，以及全年累计以自有资金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10.07 亿元所致。

2022 年 1-6 月投资活动净流出主要系投入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建设，以及以自有资金投入年产 2 万吨 MLCC 及 PCB 用聚酯基膜项目和 2 万吨特种功能聚酯薄膜生产线项目等新生产线建设所致。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0,174.91 万元、68,297.81 万元、83,400.55 万元和 66,147.6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实际的业务开展和资金需求情况合理安排银行借款、资本市场融资等筹资活动，并于相应借款到期后按时还本付息，充分提高资金运营效率。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43,168.51 万元、93,871.42 万元、89,400.00 万元和 93,200.00 万元。2021 年，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5,960.31 万元。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本性支出均围绕绝缘材料、光学膜材料和电子材料等主营业务进行，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建设年产 1 亿平方米功能膜材料产业化项目、年产 5200 吨高频高速印制电路板用特种树脂材料产业化项目、年产 6 万吨特种环氧树脂及中间体项目、年产 2 万吨 MLCC 及 PCB 用高性能聚酯基膜项目和年产 2 万吨特种功能聚酯薄膜项目等生产线建设。

报告期内各期间，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23,082.79 万元、21,587.56 万元、33,050.69 万元和 66,650.01 万元。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1、投资新建生产线

公司及子公司拟以自有及自筹资金投资建设五个产业化项目，目前各个项目均在正常推进过程中，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地址	建设周期	预算投资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 已投入金额
年产 2 万吨 MLCC 及 PCB 用高性能聚酯基膜	江苏东材	江苏海安	15 个月	23,632	14,348.05
年产 2 万吨特种功能聚酯薄膜项目（1 号线）	江苏东材	江苏海安	15 个月	21,583	10,247.81
年产 2 万吨新型显示技术用光学级聚酯基膜项目	东材膜材	绵阳游仙	18 个月	25,341	2,391.95
年产 2 万吨特种功能聚酯薄膜项目（2 号线）	东材膜材	绵阳游仙	15 个月	20,243	3,682.99
年产 16 万吨高性能树脂及甲醛项目	山东东润	东营垦利	18 个月	48,137	7,130.58
合计				138,936	37,801.38

2、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详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五、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发展趋势

（一）财务状况发展趋势

1、资产状况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通过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等股权融资扩大资产规模，另一方面公司业务和营业收入规模逐步扩张，盈利情况较好，带动公司资产总额从 2019 年末的 322,895.48 万元提升至 2022 年 6 月末的 716,320.70 万元。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东材科技成都创新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一期）、东材科技成都创新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二期）、年产 25000 吨偏光片用光学级聚酯基膜项目、年产 20000 吨超薄 MLCC 用光学级聚酯基膜技术改造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资产规模将进一步提升。

2、负债状况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规模整体呈上升趋势，负债总额从 2019 年末的 89,074.43 万元上升至 2022 年 6 月末的 323,607.33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8.60%、61.82%、68.28%和 73.45%，存在一定的流动性压力，公司需通过中长期资金调整公司的债务结构，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随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司债务规模将会有所提升，债务结构进一步合理。公司将进一步通过各种途径和融资渠道满足资本支出需求，降低财务成本。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进一步增加，财务杠杆将进一步降低，有利于增强公司资产结构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

（二）盈利能力发展趋势

最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规模均呈现上升的趋势，营业收入从 2019 年度的 173,536.70 万元提升至 2021 年度的 323,390.43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6.51%。净利润从 2019 年度的 7,192.56 万元提升至 2021 年度的 34,370.37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18.60%。2022 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进一步提升，同比增长分别为 15.44% 和 48.71%。公司主要从事化工新材料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以新型绝缘材料为基础，重点发展光学膜材料、电子材料、环保阻燃材料等系列产品，公司具有较为突出的竞争优势，主营业务发展稳定，成长性良好，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广阔，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增强竞争力。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在终端市场需求旺盛、现有产品产能利用率较高的背景下，对公司现有聚丙烯薄膜、光学膜业务的进一步升级，顺应国产替代的行业发展趋势，利用项目所在地形成相关产业聚集带的地域优势，市场需求前景良好，不仅可以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还可以提升公司聚丙烯薄膜、光学膜业务的技术和应用水平，在国内主要面板厂商中树立良好的市场口碑，与现有业务形成相互带动的良好格局，全面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40,000 万元(含 14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东材科技成都创新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39,987	31,000
2	东材科技成都创新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二期）	35,792	28,000
3	年产 25000 吨偏光片用光学级聚酯基膜项目	28,162	22,500
4	年产 20000 吨超薄 MLCC 用光学级聚酯基膜技术改造项目	23,711	18,500
5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	40,000
合计		167,652	140,000

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度情况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规定程序予以置换。

若本次可转债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等使用安排，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以对上述单个或多个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调整。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东材科技成都创新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1、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东材科技成都创新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 （2）项目实施主体：四川东材科技集团成都新材料有限公司
- （3）项目建设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

(4) 项目建设内容：新增超薄型聚丙烯薄膜产能约 3000 吨，产品主要用于新能源用电容器领域。

(5) 项目建设期：24 个月

2、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估算总投资额为 39,987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31,000 万元，全部用于项目建设中的资本性支出。

3、项目预计经济效益

经测算，项目预计内部收益率 20.26%（税后），经济效益良好。

4、项目涉及批复、备案事项情况

(1) 项目立项备案

项目于 2022 年 3 月在郫都区行政审批局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备案号为“川投资备【2203-510124-04-01-414283】FGQB-0114 号”。

(2) 环评批复

项目于 2022 年 5 月取得成都市郫都生态环境局出具的“郫环承诺环评审〔2022〕14 号”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批复。

5、项目建设用地情况

根据成都市郫都区现代工业港规划，成都市郫都区现代工业港智慧园 C 区 M1 号地块项目准入为东材科技成都创新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公司拟以本项目的实施主体成都东材依法参与该项目用地的竞买，目前该项目用地正在按照法定程序办理土地挂牌出让和不动产权证书相关手续。

成都市郫都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已出具《情况说明》，上述项目供地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成都市郫都区现代工业港管理委员会已出具《情况说明》，预计本项目取得上述项目用地，项目公司办理项目用地不动产权证书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二）东材科技成都创新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二期）

1、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东材科技成都创新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二期）
- （2）项目实施主体：四川东材科技集团成都新材料有限公司
- （3）项目建设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
- （4）项目建设内容：新增高端聚酯光学基膜产能约 25000 吨，主要用于平板显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领域。
- （5）项目建设期：35 个月

2、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估算总投资额为 35,792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28,000 万元，全部用于项目建设中的资本性支出。

3、项目预计经济效益

经测算，项目预计内部收益率 20.72%（税后），经济效益良好。

4、项目涉及批复、备案事项情况

（1）项目立项备案

项目于 2022 年 3 月在郫都区行政审批局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备案号为“川投资备【2203-510124-04-01-414283】FGQB-0114 号”。

（2）环评批复

项目于 2022 年 6 月取得成都市郫都生态环境局出具的“郫环承诺环评审〔2022〕19 号”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批复。

5、项目建设用地情况

根据成都市郫都区现代工业港规划，成都市郫都区现代工业港智慧园 C 区 M1 号地块项目准入为东材科技成都创新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公司拟以本项目的实施主体成都东材依法参与该项目用地的竞买，目前该项目用地正在按照法定程序办理土地挂牌出让和不动产权证书相关手续。

成都市郫都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已出具《情况说明》，上述项目供地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成都市郫都区现代工业港管理委员会已出具《情况说明》，预计本项目取得上述项目用地，项目公司办理项目用地不动产权证书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三) 年产 25000 吨偏光片用光学级聚酯基膜项目

1、项目概况

- (1) 项目名称：年产 25000 吨偏光片用光学级聚酯基膜项目
- (2) 项目实施主体：江苏东材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 (3) 项目建设地点：江苏省南通市海安市
- (4) 项目建设内容：新增偏光片用光学级聚酯基膜产能约 25000 吨，产品主要用于平板显示、消费电子等领域。
- (5) 项目建设期：18 个月

2、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估算总投资额为 28,162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22,500 万元，全部用于项目建设中的资本性支出。

3、项目预计经济效益

经测算，项目预计内部收益率 23.74%（税后），经济效益良好。

4、项目涉及批复、备案事项情况

(1) 项目立项备案

项目于 2022 年 3 月在海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备案号为“海安开发区行审备〔2022〕78 号”。

(2) 环评批复

项目于 2022 年 6 月取得海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海开行审〔2022〕54 号”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批复。

5、项目建设用地情况

项目在江苏东材已取得的土地上实施，《不动产权证书》证号为“苏（2022）海安市不动产权第 0005516 号”。

（四）年产 20000 吨超薄 MLCC 用光学级聚酯基膜技术改造项目

1、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年产 20000 吨超薄 MLCC 用光学级聚酯基膜技术改造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山东胜通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项目建设地点：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

（4）项目建设内容：新增超薄 MLCC 用光学级聚酯基膜产能约 20000 吨，产品主要用于消费电子、汽车电子、5G 通讯等领域。

（5）项目建设期：22 个月

2、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估算总投资额为 23,711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18,500 万元，全部用于项目建设中的资本性支出。

3、项目预计经济效益

经测算，项目预计内部收益率 20.08%（税后），经济效益良好。

4、项目涉及批复、备案事项情况

（1）项目立项备案

项目于 2022 年 3 月在垦利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项目代码为“2203-370505-07-02-741459”。

（2）环评批复

项目于 2022 年 5 月取得东营市生态环境局垦利分局出具的“东环垦分建审[2022]022 号”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批复。

5、项目建设用地情况

项目在山东胜通已取得的土地上实施，《不动产权证书》证号为“鲁（2021）

垦利不动产权第 0024881 号”。

（五）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4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更好地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优化资本结构，增强综合竞争力。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公司未来战略发展方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后，有利于扩大公司产能，将有效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及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通过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的资本实力与资产规模将得到提升，抗风险能力得到增强，有助于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和市场地位，促进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短期内公司的总资产、负债规模均将有所提升。投资者持有的可转债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对公司原有股东持股比例、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公司每股收益产生一定的摊薄作用。另外，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公司可能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导致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新增的股本总额增加，从而扩大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债转股对公司原普通股股东的潜在摊薄作用。因此，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后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随着募投项目的建成，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得到提升，发展潜力也会随之增强；部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资本结构将得到进一步优化，整体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均将得到增强，持续经营能力将获得提升。本次发行完成后，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短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将会受到一定影响，但从中长期来看，随着募投项目陆续产生效益，公司收入和利润水平将逐

步上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及盈利稳定性将不断增强。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内容

- 1、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告、审计报告；
- 2、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
- 3、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4、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5、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6、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询时间及地点

投资者可在发行期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九点至十一点，下午三点至五点，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一) 发行人：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绵阳市游仙区三星路 188 号

联系人：陈杰、张钰

电话：0816-2289750

传真：0816-2289750

(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洗村路 5 号凯华国际中心 4302-07A 单元

联系人：张莉、赵旭

联系电话：020-38381288

传真：020-38381070

投资者亦可在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sse.com.cn/>) 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

（此页无正文，为《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